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审计项目合伙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5月26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2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2024年1月15日，公司收到德勤华永出具的《关于变更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项目合伙人的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变更审计项目合作人的基本情况

德勤华永作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审计机构，原指派陈彦先生作为项目合伙人，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现因项目合伙人陈彦先生工作调整，德勤华永指派倪敏先生接替陈彦先生作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继续完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变更后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项目合伙人为倪敏。

二、本次新任人员的情况介绍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倪敏先生自2001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3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倪敏先生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倪敏先生自2023年开始为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倪敏先生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德勤华永及以上项目合伙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6日